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2-019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金融机构

● 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及子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投资额度。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亦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周转需要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及子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若有进展，将另行公告具体情况。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投资产品。

2. 公司及子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 公司及子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投资品种必须符合以下条件：（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正常进行。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委托理财金融机构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230,481,534.85	4,289,984,896.09
负债总额	426,403,563.48	560,326,733.35
净资产	3,804,077,971.37	3,729,658,162.74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	240,353,055.95	352,789,730.75

1.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 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投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20 亿元（含）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亦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1、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内控制度等情况进行了必要的审核，发表了如下意见：1、公司内控制度较为完善，公司内控措施和制度健全，资金安全能够得到保障。2、公司目前经营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充裕，在保证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公司使用不超过 20 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认真审议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和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20 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一致同意上述议案。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证收益/保本浮动收益/保本保最低收益	300,000	300,000	2,307.40	-
2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二期产品 560	40,000	0	-	40,000
3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110985	14,991	0	-	14,991
4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110986	15,009	0	-	15,009
5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进取型看跌两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 NCD00605	16,000	0	-	16,000
合计		386,000	300,000	2,307.40	86,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6.29%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2.5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86,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64,000	
总理财额度				250,000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2-024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会议经民主讨论、表决，全体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罗富丽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本次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之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罗富丽，女，1990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14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本公司行政专员，现任公司后勤主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罗富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2-025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对董事会开展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简历附后）：

1、提名邓文先生、唐璐女士、于志勇先生、吴学军先生、沈松林先生、胡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提名吕先锋先生、陈祥贵先生、李铃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及《公司章程》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选，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提名人声明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上述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况。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邓文，男，1968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成都市粮油食品厂技术员、成都东风面粉厂助理工程师、成都市金牛区财贸办主任科员、成都市金牛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管理人员、成都市天味食品厂法人代表、成都天味食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成都天味商贸有限公司监事、四川天味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董事长兼总裁。

2. 唐璐，女，1970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历任成都市军通通信公司文员、成都军星实业有限公司主管、西南网景信息服务中心主管、西南网景印务制版公司总经理、成都天味食品有限公司监事、成都天味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四川天味实业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

3. 于志勇，男，1971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成都无缝钢管厂技术员、成都市委办公厅秘书、成都金泉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成都市新时代经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成都天味食品有限公司行政总监、四川天味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行政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4. 吴学军，男，1978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历任成都旺旺食品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区域主管、产品专员、四川百事可乐饮料有限公司渠道专员、成都六里店连锁便民超市市场督导、四川天味实业有限公司大区销售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助理、销售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5. 沈松林，男，197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9 年 12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完美（中国）有限公司集团人力资源主任、雅居乐集团人力资源高级经理，正荣集团人力资源副总经理，香港合能集团人力总经理，领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人力资源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6. 胡涛，男，1982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15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西安麦得法药业有限公司质量保证员，西安皓天生物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质量认证主管，陕西正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质量部部长，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质量保证部经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经理、食品安全与质量管理中心总监。现任公司技术总监、食品安全与质量管理中心总监。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吕先锋，男，196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博士。曾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现任西南财经大学审计处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四川教育审计学会会长，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 陈祥贵，男，1967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四川大学博士，北京大学博士后出站，二级教授，研究方向为食品营养与安全。曾任西华大学食品与生物工程学院副院长、院长，现任四川省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专家、四川省食品安全委员会专家、西华大学食品与生物工程学院专职教授。

3. 李铃，女，1986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硕士。曾任北京国枫（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律师，授薪合伙人。现任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二级合伙人、北京国枫（成都）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担任成都市律师协会证券与资本市场专业委员会委员、四川省科技成果转化股权投资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2-015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四号——食品制造（2022 年修订）》第十四条的相关规定，现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1.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渠道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 年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经销商	156,567.48	77.36%	-21.70%
定制餐饮	25,345.81	12.52%	55.89%
电商	15,666.51	7.74%	1.04%
直营商超	2,285.23	1.13%	14.35%
外贸	2,303.39	1.14%	8.99%
其他	224.46	0.11%	-56.88%
合计	202,392.88	100.00%	-14.37%

2. 主要产品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		
	收入	占比	增长率
火锅调料	87,517.61	43.24%	-28.28%
中式菜品调料	84,907.50	41.95%	-10.42%
香肠腊肉调料	21,151.99	10.45%	111.65%
鸡精	3,568.95	1.76%	-21.92%
香辣酱	3,516.15	1.74%	-5.86%
其他	1,730.68	0.86%	36.90%
合计	202,392.88	100.00%	-14.37%

单位：人民币万元

3.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销售区域	2021 年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西南地区	60,832.82	30.06%	-11.05%
华中地区	40,530.91	20.03%	-11.79%
华东地区	40,495.03	20.01%	-12.75%
西北地区	15,714.27	7.76%	-13.65%
华北地区	19,430.63	9.60%	-21.13%
东北地区	11,110.69	5.49%	-29.42%
华南地区	11,975.14	5.92%	-19.79%
出口	2,303.39	1.14%	8.99%
合计	202,392.88	100.00%	-14.37%

4. 经销商变动情况：

单位：个

销售区域	2021 年		
	期初	期末	变动
西南地区	475	612	137
华中地区	586	615	29
华东地区	767	877	110
西北地区	247	288	41
华北地区	407	438	31
东北地区	263	322	59
华南地区	256	257	1
合计	3001	3409	408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2-016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 439,322,712.07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盈余公积金 43,932,271.21 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39,485,971.90 元，减去 2021 年度已分配的红利 157,611,110.25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77,265,302.51 元。

为持续、稳定地回报股东，让股东分享公司发展成果，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54,181,69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7,709,084.5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2021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为 20.43%。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1 年调味品行业发展面临不小挑战，公司业绩存在与去年同期相比基数较高的压力。2020 年受疫情影响，下游需求爆发式增长，但在后疫情时代，受调味品短期需求疲软、竞争加剧、新渠道分流带来的价格扰动等因素影响，存在渠道库存维持较高水平，业绩增长低于年度经营计划的情况，调味品企业相继采取一系列增强动销以及提升产品新鲜度的措施，使渠道库存压力得到一定程度的缓解，但行业形势仍不乐观。

（二）公司发展阶段

公司处于转型升级、持续变革时期，面对终端消费恢复不及预期，高基数、高库存、高费用投放等因素影响，及对疫情和后疫情时代影响的评估和论证不够充分，给公司带来前所未有的挑战。公司当前需进一步强化内源积累，提升风险抵御能力，以应对外部经营挑战。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2,553.54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4.3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59.94 万元，同比下降 49.3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2,188.61 万元，同比下降 60.53%。为有效推动公司战略目标和经营计划顺利实现，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需确保自身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也有利于增强公司给予投资者长期、持续回报的能力。

（四）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是基于自身可持续发展的目标，充分考虑了行业发展阶段、公司成长周期、未来战略规划及资金使用计划等多个因素而做出的合理安排，以确保未来对投资者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五）留存未分配利润的主要用途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继续发展公司主营业务和日常营运，有利于扩大公司生产规模、提升品牌影响力及完善产业生态链，进而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保障公司未来分红能力，不断提升公司经营和分红的稳定性，有利于长期回报投资者。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制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公司发展现状以及财务状况等方面，综合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经营与长期发展战略需要。针对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公司已从所处行业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及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留存未分配利润的主要用途等多方面对此作了必要的解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促进公司稳定发展，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综合考虑了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盈利水平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监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四、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2-020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金融机构

● 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含）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及子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投资额度

● 履行的审议程序：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亦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5）核准，天味食品获准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0,000 万股。天味食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发行 28,596,491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29,999,987.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8,309,996.69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21,689,990.31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XYZH/2020CDA40010》验资报告。2021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资金 129,024,606.99 元，加上以前年度已投入金额 5,328,349.45 元，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134,352,956.44 元。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剩余募集资金 321,848,970.93 元（含尚未转出的发行费用 377,358.49 元、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利息及现金管理投资收益净额 34,134,578.57 元及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1,200,000,000.00 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投资品种：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投资

额度：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投资产品；

2.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投资品种必须符合以下条件：（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正常进行。上述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及子公司是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委托理财金融机构与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230,481,534.85	4,289,984,896.09
负债总额	426,403,563.48	560,326,733.35
净资产	3,804,077,971.37	3,729,658,162.74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	240,353,055.95	352,789,730.75

根据新金融准则要求，购买的理财产品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收益列报于投资收益。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日常经营所需资金、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委托理财的产品为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2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含）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旨在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且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要的前提下实施，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子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子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监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和公司正常运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子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保荐机构意见

1）天味食品本次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50,000 万元（含 1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关于募集资金的规定、《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2）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资金充裕，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3）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在实际使用前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确保该部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切实履行保荐 机构职责和义务，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并对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时发表明确 保荐意见。

基于以上意见，保荐机构对天味食品本次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50,000 万元（含 1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计划表示无异议。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人民币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80,000	180,000	1,658.34	-
2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109854	29,999	-	-	29,999
3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109855	30,001	-	-	30,001
4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110039	29,999	-	-	29,999
5	（四川）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110040	30,001	-	-	30,001
合计		300,000	180,000	1,658.34	12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2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1.55%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8.9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2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0,000	
总理财额度				150,000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2-021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经综合考量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并谨慎研究论证，公司拟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和 2020 年非公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472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132.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3.46 元，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56,167,2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66,855,851.88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9,311,348.12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XYZH/2019CDA40113》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5）核准，天味食品获准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0,000 万股。天味食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发行 28,596,491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29,999,987.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8,309,996.69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21,689,990.31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XYZH/2020CDA40010》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入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32,083.55	28,169.59	87.80	计划 2022 年 3 月
2	双流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	5,001.68	5,001.68	100.00	2021 年 3 月（已达到）
3	营销服务体系和信息化综合配套建设项目	11,845.90	12,333.63	104.12	2022 年 3 月（已达到）
合计	-	43,929.45	40,503.22	-	-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入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	132,000	-	-	计划 2022 年 11 月
2	食品、调味品产业化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31,000	13,436.21	43.34	计划 2022 年 11 月
合计	-	163,000	13,436.21	-	-

三、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

（一）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并经过谨慎的研究论证，在项目投资内容、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决定调整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 2022 年 3 月调整为 2023 年 3 月；调整 2020 年非公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天味食品调味品产业化项目”的实施进度，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 2022 年 11 月调整为 2023 年 11 月。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1. 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家园生产基地改扩建建设项目”延期原因

该项目已完成厂房建设和相关配套设施、设备投入，并已部分投产。但由于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全部条件，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及后续资金使用情况，决定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至 2023 年